

2024“花开盐城”文化旅游季开幕

本报讯(记者 孙欣)3月20日,2024“花开盐城”文化旅游季暨大洋湾第十届樱花月正式开幕。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陈卫红,副市长黄希别克·努尔旦出席开幕式。

最是春日好风景,花开时节又逢君。一场《花开盐城》的开场舞蹈,带大家走入花草烂漫的春天。本次活动以“花开盐城 樱爱而来”为主题,进一步宣传盐城文旅品牌,促进推动盐城春季文旅消费增长。开幕式现场发布燕舞集团大洋湾樱花月主题活动及系列产品,花游、花艺、花夜、花市,以“花”之名,为游客带来一场春日盛宴。第二届“锦绣新盐城 魅力大洋湾”全国摄影大赛

正式启动,邀请广大摄影家和游客朋友们来到盐城,记录盐城,用镜头留下美好瞬间。

据悉,旅游季期间,市文广旅局将全力提振文旅消费市场,优化线路产品,开展涵盖旅游景区、文博场馆、人文街区和小剧场四大板块的文旅活动,并推出“花开盐城”文化旅游季5条春季主题线路和28条春季产品旅游线路,春满盐城赏花之旅、吉祥三宝世遗之旅、文韬武馆藏博之旅、欢乐演绎沉浸之旅、生态三鲜美食之旅……主题丰富、内容多彩,更好满足群众出游需求,进一步擦亮盐城文旅“金字招牌”。

《盐城市政商交往“十要十严禁”清单》解读

□邹姝 记者 祁宗华

2月21日,经市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,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联合印发《盐城市政商交往“十要十严禁”清单》(以下简称《清单》),为便于各级、各部门精准有效贯彻落实《清单》工作要求,现就有关内容解读如下:

一、为什么要出台《清单》?

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是优化营商环境、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保障。党的十八大以来,习近平总书记多次站在全局和战略高度,用“亲”“清”二字来定调政商关系,为政商交往确立了标尺。政商关系的亲清程度,反映党风政风和干部作风,事关营商环境好坏。政商之间,做到亲而有度、清而有为,则于国有功、于民有利、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都有重要意义。落实这条政商交往之道,离不开具体的操作指引与行为规范。近年来,党中央、省委、市委高度重视新型政商关系建设,先后作出了一系列重要部署。2023年11月1日,全市召开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,专门出台《盐城市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20条措施》,其中,要求发布政商交往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,明确党政干部和企业家交往规则。

出台《清单》是推动构建亲清统一新型政商关系的必然要求,更是落实党中央和省委、市委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重大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,重在表明原则态度,表明意志决心,为全市各级党政机关和公职人员主动服务民营经济发展、准确把握工作联系和私人交往的分寸提供指引,提醒各级各部门和党员干部、公职人员,在与企业交往中要履职尽责、敢于担当,不越纪、不触法、不谋私,为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和清廉高效营商环境提供制度保障,让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切身感受到盐城有温度、尺度和透明度的优质营商环境。

二、《清单》在总体方向上是如何把握的?

《清单》起草过程中,本着有规可依、有度可量的原则,总体把握三个方面:一是紧扣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。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重大要求为指导,全面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》,以及关于解决政府拖欠企业账款、坚决整治“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摊派”等部署要求,力求方向不偏、目标明确、定位准确。二是紧贴省委、市委最新要求。认真贯彻省委、省政府《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》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《盐城市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20条措施》等文件,及时将相关规定吸收到清单之中。仔细研读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关于营商环境方面的讲话内容,比如,“高标准打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营商环境”“企业最关心的‘两件事’”“六个最盼”、对规范行政执法工作的要求等,都在清单中有所体现。三是紧盯盐城营商环境存在的问题。对企业群众反映较多的政策宣传解读不深入、资金拨付兑现不及时、行政执法检查不规范、行政审批服务质效低,以及一些职能部门人员以权谋私、吃拿卡要等风腐一体问题,有针对性地在《清单》中加以规范。

三、《清单》有哪些干货,可以解决哪些问题?

《清单》全文1900余字,主要包括两大部分内容。第一部分用正面清单激励担当。聚焦解决实践中党政干部想为但怕被问责导致不敢为、不愿为的问题,从落实政策、高效服务、公正平等、规范执法、保障权益、排忧解难、增进联系、广纳良言、合规交往、改进作风十个方面,对党政机关和公职人员同企业交往“应当做什么”“可以做什么”作出明确规定,鼓励引导党员干部及其他公职人员秉持公道、敢于担当、积极作为,主动帮助企业办实事、解难题。特别是明确了党员干部和公

职人员,在服务企业和行业发展中,哪些活动可以参加,哪些活动可以组织。比如,“十要”清单中鼓励政商积极交往,在依规依纪的前提下大胆开展工作,经批准,可以参加企业、行业协会商会举办的推介会、展销会、座谈会、研讨会等公开商务活动。

第二部分用负面清单划出底线。着眼于防止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,以及亲清不分、官商一体甚至沆瀣一气等问题,从严禁违规吃请、严禁收受财物、严禁请托办事、严禁非法牟利、严禁滥用职权、严禁乱收乱罚、严禁违约失信、严禁插手项目、严禁懒政怠政、严禁抱团成伙十个方面,对“不得做什么”作出明令禁止,要求党政机关和公职人员遵纪守法,不踩红线、不越底线。尤其在坚决杜绝钱权交易、政商勾结等问题上,明确了党政机关及其公职人员哪些事情不能做、哪些“圈子”搞不得、哪些“手”不能伸等。比如,“十严禁”清单中,规定不得在行政执法中滥用自由裁量权,对企业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摊派、乱检查等,加重企业负担。

“十要”与“十严禁”清单形成一体两翼,正向激励各级干部放下包袱、担当作为,反向警醒各级干部把握边界、规范行为,做到亲不逾矩、清不远疏、亲清统一。

四、如何让《清单》有效落实?

一部署,九分落实。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落实《清单》要求,通过官方网站、报刊、电视等方式广泛宣传,加强对《清单》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。全市各级公职人员要在政商交往中守纪律、转思想、强担当、有作为,以良好营商环境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提供坚强保障。

《清单》是指导各级党政机关和公职人员规范从政行为的务实举措,对于公职人员来说,既有约束又有赋权。为持续助推优化我市营商环境,畅通企业诉求渠道,搜集处置破坏营商环境的问题线索,确保《清单》要求落到实处,我们还探索“智慧监督”新方式,开设“益

企廉”监督一点通线上举报平台,开启涉企问题投诉绿色通道,对举报投诉问题由市县两级作风办负责扎口建立清单,实行闭环处置,充分发挥查办问题线索对改善营商环境的穿透和震慑作用,确保《清单》要求落到实处。

五、《清单》出台后,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还有哪些部署安排?

政商关系是营商环境的风向标,是政治生态的重要内容。出台《清单》为盐城广大党员干部、公职人员与企业家打交道、构建亲清政商关系,进一步提供了行动指南。下一步,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将持续坚持抓早抓小,及时发现、纠正服务企业中的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等问题,对严重违反《清单》的“四风”和腐败等问题依规依纪依法严肃查处问责。具体来说,有以下几项重点举措:一是联合涉企执法部门单位,积极探索打造执法检查案件智慧管理平台,加强对涉企执法检查“再监督”,坚决纠正过度执法、粗暴执法、逐利执法、私设门槛、冷硬横推、吃拿卡要等作风顽疾。二是紧盯民企关注的市场准入、要素获取、公平执法、权益保护等领域,每季度选择一批惠企政策集中、助企事项较多的重点部门,开展为企业服务情况“蹲点式”“下沉式”监督,通报曝光服务企业不力的典型人和事。三是重点关注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等违约失信、群众身边的吃拿卡要“蝇贪蚁腐”、政务服务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,开展集中整治,严肃问责履职不力、失职失责人员。四是严格落实“三个区分开来”,推动省委《关于失实检举控告澄清的工作办法》和市委《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在推动盐城高质量发展中担当作为、实干争先的实施细则》等政策措施落地见效,出台《盐城市纪检监察机关失实检举控告澄清正名、查处诬告陷害行为操作指引》,进一步激发广大党员干部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,推动形成奋进新征程、建功新时代的浓厚氛围和生动局面。

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召开

本报讯(记者 顾亚娟)3月20日,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召开。市委常委、副市长王连春出席并讲话。

王连春指出,全市住建系统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旗帜鲜明讲政治,进一步坚定“四个自信”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,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要主动适应新形势,聚焦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“四好”目标,围绕“稳市场、促转型、惠民生、守底线”,全力推进住建领域各项重点工作落地落实。要优化产业经济质效,打好房地产健康发展组合拳,增强建筑业发展核心竞争力,加强城建

项目招商,在服务大局发展上下功夫;要完善城乡功能品质,抓好城乡重大项目,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,推进城市有机更新,在支撑高质量发展上下功夫;要更好统筹发展安全,夯实行业安全生产基础,持续抓好“保交楼、保民生、保稳定”工作,在防范化解风险上下功夫。要强化责任担当,站稳群众立场,加强学习提升能力,转变工作作风,坚守廉洁底线,凝聚发展合力,全力谱写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。

强化对口联系 推动高效履职

本报讯(记者 杨扬)3月20日,市政协召开学习文史委员会、教文卫体委员会、港澳侨台(外事)委员会与对口联系部门市政协座谈会。市政协副主席唐伯平、戴荣江、汤冬青出席。

会上,市委宣传统战部、市委办、市侨办、市档案馆、市教育局、市文广旅局等6家部门与市政协相关专委会交流工作情况和思路,共同探讨加强对口联系的新途径。会议指出,加强对口联

系协商工作,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委决策部署的政治任务。要深化认识,提高站位,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。要深化交流,形成合力,加强相互通气、相互协作、相互支持,推动对口联系工作走深走实。要商以求同,协以成事,积极配合做好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,推动年度协商计划落到实处,为奋力谱写“强富美高”新盐城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。

市政协开展民族工作专题调研

本报讯(记者 杨扬)3月20日,市政协副主席、市总工会主席徐龙波率队赴滨海县,开展“发挥‘石榴村村合作’机制作用,助推民族村乡村振兴”专题调研。

徐龙波一行实地察看了东坎街道广垛村、界牌镇淮河村,详细了解民族村产业发展、结对共建等相关情况。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,徐龙波指出,要提高政治站位,发挥党建引领作用,坚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民族村乡

村振兴有效衔接,将“村村结对”工作摆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突出位置,持续激发内生动力。要创新工作机制,丰富合作共建的内涵,紧紧围绕民族村产业发展基础和现实需求,用好用活各项政策,加强产业合作,实现资源共享,促进少数民族群众增收致富。要打造合作品牌,积极发挥政协的职能作用,在推动民族政策落实、民族权益维护、思想引导认同等方面共同谋划,努力形成江苏做法、盐城经验。

(上接1版)着力抓资金统筹,加强上级补助、本级财力、单位资金等财政资源统筹,最大力度争取上级支持,腾出更多空间保障基本民生和基层运转。

此外,市财政局将控减7项经费,严格控减单位办公经费、“三公”经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课题规划费、委托业务费7类支出,党政机关运行经费能省则省,应当由单位直接履

的事项,不得委托第三方实施。严控4类行为,对预算追加事项、新增资产配置、展会招商活动、政务信息化项目从严论证、从紧审核,非必要不支出、不予安排、必须支出从紧控制开支。加强2个挂钩,严格预算安排与绩效评价、财会监督结果挂钩,在年度执行中,根据绩效评价、绩效监控结果,以及财会监督检查情况,削减低效无效资金。

2024年2月盐城市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1起

为掌握全市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,盐城市纪委在各县(市、区)、市级机关、市属单位建立了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月报

制度。2024年以来,截至2月29日,全市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情况如下:

全市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统计指标表

时期	项目	总计	级别		问题类型														
			县处级	乡科级及以下	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问题					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问题									
					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,或者表态调门高、行动少落实差、脱离实际、脱离群众,造成严重后果	在履职尽责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不担当、不作为、乱作为、假作为,严重影响高质量发展	在联系服务群众中消极应付、冷硬横推、效率低下,损害群众利益,群众反映强烈	文山会海反弹回潮,文风会风不务实,督查检查考核过多过频、过度留痕,给基层造成严重负担	其他	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	违规吃喝				其他				
2024年2月	查处问题数	11	11	4	9	1			3	1	3								
	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人数	17	17	9	9	1			3	1	4								
2024年以来	查处问题数	51	4	47	19	1			19	4	5			3					
	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人数	76	5	71	35	1			19	7	9			5					
	党纪政务处分人数	75	4	71	34	1			19	7	9			5					
备注	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“其他”问题包括:违规配备和使用公车、楼堂馆所问题、提供或接受超标准接待、组织或参加用公款支付的高消费娱乐健身等活动、接受或提供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健身娱乐等活动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、领导干部住进违规																		

